



# 我家的毛孩子

□王逸虹

## 1. 初识

我家毛孩子今年十二岁了,据说狗狗一岁等于人类七岁,我家毛孩子已是相当于人八十多岁,属爷爷辈了。但它依然行动矫健,胃口上好,吼声洪亮,见着异性狗类还很兴奋。

当初,夫人即将退休之际,就有朋友告诫我,你老婆一辈子舍不得吃舍不得穿就是舍得说,退休了没得事情做,一天到晚把嘴搁你身上你遭得住?给她买条狗。于是我对儿子说了。儿子一笑,说家里就你们老两口没得要事寂寞,喂狗狗可以调剂生活,这个事情就包在他身上。过年的时候他从北京回来,果然去买了一条品相毛色均属上佳的泰迪狗。父子俩心想造出既成事实,夫人不说笑纳也就只有默认了。谁知她冒火冲天,说两爷子合谋“整”她,还气得哭。儿子一时无措,不停用眼瞄我。我晓得她勤俭持家的秉性,就故意问儿子:买狗花了好多钱?儿子说二千五。我就说算了,你妈妈不喜欢狗狗,把这狗拿去送人,你看你那些朋友有没得喜欢狗狗的,如果有真正喜欢狗狗的,就送给他,白送……夫人闷起不说话。我晓得她肯定是不愿意把二千五白送人的,以她善良的天性,会善待这只聪明的小泰迪的。果然,几天后,她自己把狗笼抱着放到靠近她的床头。

于是,我对才两个月的狗狗说,以后你就是我的家庭成员了。夫人说家庭成员得有个名字。我有一个姓戴的朋友,家里养了一只母猫,取名戴安娜。我就说,给它取个名字叫小雄,全称王小雄。

我知道夫人反对喂宠物的原因之一就是怕它乱拉屎尿,就先后买了两个狗厕所,还使用了宠物如厕诱导剂。不过最有效的还是小饼干,如果它上厕所解便,不管是上的狗厕所还是人厕所,都用小饼干奖励,以至于后来它对奖励二字特别敏感,有一次它上了人厕所,我说奖励,它就欢喜得在地上打了两个滚。后来,它对另外两个字也很敏感,那就是惩罚它的“关起!”它如果调皮,干了坏事,诸如见了小母狗不矜持;诸如去抢邻居家的猫粮;诸如遛放时捡烂骨头吃,或者把皮沙发上的小洞越抓越大,或主人外出没带它,就报复性地撕咬主人拖鞋等等。我们指着“罪证”问是谁干的?它就夹着尾巴胆怯地匍匐而行,最后说一声“关起!”它就自觉地走到阳台——那是专门“关”它的地方。

## 2. 相亲

泰迪狗特别粘人,时刻都希望主人带着它在身边。我在沙发上睡午觉,它必定要跳到我身上,趴在我胸口;把它放到肚皮上,它必定顽强地爬上来,似乎是要听得见我的心跳,与它的心跳共振,它才心安。没办法我只好侧身睡。如果我要上课、开会,必须摸着它的头说,我要去上课,挣钱好给小雄买狗粮,它就不吵。其他事情外出,它吵得特别凶,然后就会报复性地“干坏事”。我心想它真听得懂人话吗?后来才发现,我上课必须带保温杯和装教案的包,其他事情外出不用带这两样东西,它是凭这两样东西判定我这次出去,是不是去干给它挣狗粮钱的“正经事”的。

一转眼王小雄到我家就三年了,相当于二十岁的毛小伙子,进入谈婚论嫁的年龄。初春时节,小雄的浮躁是显而易见的,白天不安宁,老是要求带它出去遛;夜晚不安睡,老是不停地走来跑去。我犯起愁来,到哪儿去给它找媳妇啊?虽然人与人之间都是平等的,但不同品种的狗与狗之间的确是有差别的,泰迪总得配泰迪吧?而且,我家王小雄无论毛色品相,在狗类绝对算得上美男子。小区也有不少母狗,多是很一般的品类。一天,一条黄色的小母狗凑到小雄面前,进行狗类的性挑逗,我连忙抱起小雄,逃一般地进了电梯。回家我对小雄认真地说,我会给你找一个好媳妇。一天,单位一个姓刘的同事无意间说起他养了一条母泰迪,我大喜过望,连忙把手机里小雄的照片给他看。他取下近视眼镜凑到眼前看了良久,才嗯了一声,说找机会让它们见个面嘛。那个神态俨然像在

苛严地选女婿。过了几天,他忧郁地告诉我,狗狗病了;又过几天告诉我,他家狗狗染病死了,我陪着他忧郁了好几天。过了几个月,他对我说,他又养了一条母泰迪。我笑着说,那我周末带小熊上你家去?刘同事连忙摆脑袋,说他家狗姑娘还小,才三个月,还是婴幼儿!起码要等一年。回家我对小雄说,你娶媳妇有希望了。谁知半年后,刘同事告诉我狗姑娘死了,是小区一条大狼狗追,他家狗姑娘慌不择路从几丈高的岩坎掉下去摔死的。我听了不停叹气。后来有人告诉我,说那个刘同事又养了一条泰迪姑娘。我就问刘同事怎么不告诉我这好消息?他说,你家小雄克妻!呛得我翻白眼跺脚……

就这样,王小雄到现在都还是处,对此我一直心怀歉疚。

## 3. 疗养

几年前,市作协组织去川西采风,翻越折多山的时候,接到夫人的信息,说小雄病了,吃多了,吐。以后几天,我天天打电话,问的都是小雄的病情。夫人说我只晓得问小雄,我说你没有生病嘛,她当时就把电话撂了。

回到家才知道小雄病得不轻,不吃东西,呕吐出



## 一只特别聪明的狗

□谭岷江

大约二十年前,我在外地一个小镇的公司打工。当时身材极好,不胖不瘦,远比现在的我体重轻三十多斤。有一年,我在小镇某个小区的三号楼租了一间房子。刚搬去不久,我便发现底楼一家喂了一只讨厌的小狗,总是喜欢向我狂吠,惹得院子里其它小狗都对我发起攻击。在惊天动地的狗叫声中,自然便有一些人从窗户里伸出脑袋来看我,我突然觉得自己真的像个小偷,只好尴尬地举起双手向新邻居们示好。

原以为小狗会发现我也是花园的主人之一,从而改变态度对我摇尾示好,然而,事实证明我的想法是多么幼稚!一个月后,我至少在它眼前走过近百次,甚至也讨好式地给过它两次肉干,还试图给它免费按摩额角与尾巴,它也起码被它的主人呵斥了三四十次,但它就是喜欢向我发起攻击。本来,院子里其它小狗都已对我有了点好印象,对我的进出已是睁只眼闭只眼,但只要它向我一叫唤,就像它是头狗一般,那些原本不愿出声的小狗也会凑热闹跟着追赶狂吠。

三个月后,经过无数次的接触和刻苦研究,我慢慢看出来一些道理,这只小狗原来是狗中的精怪,尤其擅长“狗眼看人低”,且能为主人分忧与谋求利益。

先说它的“狗眼看人低”吧。只要我一穿上衣冠楚楚的西装,绅士一般地在它面前出现,它便不再向我叫唤,偶尔还会向我摇摇尾巴。明白这一规律后,我即使再怎么匆忙出门,也是必须要打领带、擦皮鞋。

同时,我楼上住的是一家猪鬃厂的厂长,长得比它的主人还胖,在小狗眼里他们两人长得很相似,所以只要瘦瘦的我和胖老总聊着家常话一起上楼,它也不会发出一点声音。

再说它能够为主人分忧,谋求利益。当时,大胖子好像在家待业,家里便开了一家茶馆,虽然也喝茶,但主要就是专门打麻将的休闲场所,只是生意不太好,每天不过一两桌麻将。有一个周六晚上,我实在无聊,便到茶馆去玩了一阵,奇怪的是我进屋时那只小狗只看了我一眼,便摇摇尾巴走开了。第二天周日,我依然借着实在无聊的幌

子,又去了楼下打麻将,这次小狗居然走过来蹭我的皮鞋,似乎一直在对我眉开眼笑。周一一早我独自上班,它居然对穿着休闲服的我熟视无睹,我以为它开始接纳休闲服饰了。然而,几天后,因为工作忙便没去打麻将,那只小狗又开始对没穿西装的我狂吠起来。

在它的“逼迫”下,我这个原本一见大款和领导就爱脸红的人,竟然在短短两个月内和厂长搞好了关系。听说我是一个作家码字工,他就主动关心我,说如果我愿意,我可以到他的厂里去兼职,每天只上半个小时,写写简报和总结,工资虽然不多,但可以解决住房问题。对于在小镇四处租房的我来说,这可真是天上掉下的一个大馅饼啊!

到猪鬃厂报到后,我便向厂长申请,高高兴兴地请了几个工人回来搬东西。这天黄昏,我和工友们扛着我的全部家当,让那只精怪的小狗带着它的同行,一路狂叫着“欢送”我们离开。

本以为和这条聪明的狗从此了无联系,没想到半年后,我在电视里突然看到了它。只不过此时的它已经成了明星,成了本地唯一能准确认识人民币币值大小的狗。看到电视台美女记者先后将几组大小不一的钱放在它面前,它都能准确地挑出币值最大的那张,我除了和美女记者一起发出“噢”的赞美外,还真的从内心深处发出了无数人生感慨。

二十多年过去了,我再也没有见到如此聪明,如此市侩得可以直接写入小说中的小狗。如今,每当想起它的那些聪明与市侩,想起它曾经是一只流浪狗,我就会忍不住开始对人间万物的本性进行哲学般的思考,随后就是漫长的宽容、理解与爱……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原副主席)

(作者系石柱县作家协会主席)